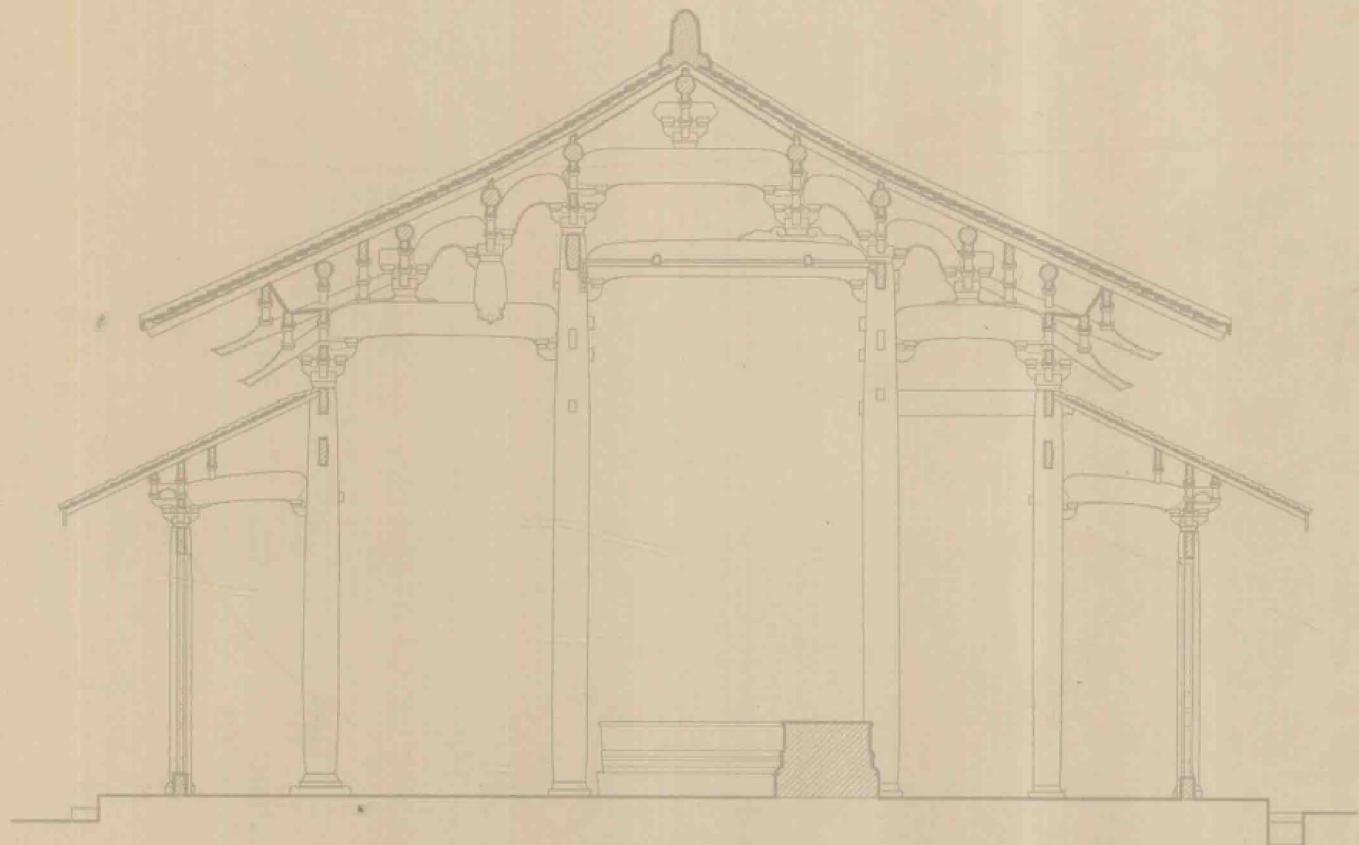


# 元代木构延福寺

黄滋 主编



文物出版社

# 元代木构延福寺

浙江省古建筑设计研究院 编

黄 滋 主编

文物出版社

封面设计：周小玮

责任印制：陆 联

责任编辑：李 莉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元代木构延福寺 / 黄滋主编；浙江省古建筑设计研究院

编. — 北京 : 文物出版社 , 2013.12

ISBN 978-7-5010-3936-4

I . ①元… II . ①黄… ②浙… III . ①寺庙—木结构—古建筑—修缮加固—武义县—元代 ②寺庙—木结构—古建筑—文物保护—武义县—元代 IV . ① TU-8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302680 号

## 元代木构延福寺

浙江省古建筑设计研究院 编

黄 滋 主编

\*

文 物 出 版 社 出 版 发 行

(北京市东直门内北小街 2 号楼)

<http://www.wenwu.com>

E-mail: web@wenwu.com

北京盛天行健艺术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新 华 书 店 经 销

889×1194 1/16 印张: 22

2013 年 12 月第 1 版 2013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010-3936-4 定价: 320.00 元

## 序一

东南大学建筑学院教授 朱光亚

世纪之交完成的浙江延福寺大殿及其环境的修缮工程的成果总结终于在十余年之后得以整理出版。即使它出版滞后，但在整个东南数省的修缮工程中此书仍然是名列前茅的。这是因为在改革开放后的三十多年中，如果不是中央财政的支持，多数地区的文化遗产修缮在当时都是捉襟见肘的。另一方面在大规模的建设进程中，文物系统资源有限，忙于应付急迫的修缮工程而难得将工程经验的总结摆在正常的议事日程中。因而，本书的出版或者可以看作为江浙地区建筑遗产修缮由重修轻研走向修研并重的科学化和精细化阶段的一个标志。

东南沿海几省多山多水而少平原，江河独流入海，有自己独立的经济和地理的领域，但自两次主流文化南迁，东南不仅经济发展且成为华夏文化重镇，吴越和南宋以后的东南地区的历史，成为中国历史不可分割的精彩篇章。东南地区的元代建筑，由于地理上远离政治漩涡中心，少有像华北的元代建筑那样受到当时营建活动中的自由粗放风尚的影响，因而更多地保留了宋代的典雅和规范的特征，也反映了东南地区的地域建筑特点，这也是武义延福寺这座原本三间的小殿受到如此众多学者的关心和呵护的原因之一。本书详细阐释了延福寺从总体布局到细部做法的来龙去脉以及它们的价值，值得专业人员以至社会人士的重视。由于战争，也由于社会上的种种功利性追求，这种价值在历史上始终处于威胁中。

和今天相比，十几年前的延福寺修缮，经费拮据，社会干扰甚多，本书可以看成是一种处于重重困难的环境形势下的一次修缮的记录，这种修缮，在引入国际性原则和种种概念与技术的今天看来，是很不理想很不规范的，档案缺乏、技术手段缺乏等等，但这其实是当时大多数修缮工程实际遭遇到的真实状况，具有代表性。恰恰是在困难条件下的修缮

显示出选择适用性技术的意义，显示出正确和恰当的选择和权衡的可贵。今天我们除了在经济、技术条件大大改善的条件下要加强档案的整理和保护经验的总结梳理及理论的研究之外，尤其要继承这种认识和把握文化遗产精髓的能力。随着国际经验的引入，我们可以以开放的胸怀努力吸取建立在欧洲文化遗产保护经验总结基础之上、近年又不断吸纳其他文明的保护经验和智慧的国际文化遗产保护运动的成果，特别是关于真实性和完整性的保护原则和理念，但是保护总要落实到操作层面，离开了对具体问题的具体分析，离开了对保护对象的价值判断、提炼与措施应对，任何原则和理念都是空泛和无力的。“有效保护”总是要付出艰辛的努力才能实现的。

阅读本书也使我想起两次造访延福寺的情景，除了元代木构的精美外，留下深刻印象的还有整个建筑群的丰富多彩和建筑群与山水环境的融为一体的大关系，感受到先人的所谓天人合一绝非文字上的简单叠加，而是人杰和地灵在造物主怀抱中的互动与整合，是生活世界和理想世界的一体。这是中国文化传统中区别于西方文化的核心部分，在科技发达财力丰厚拜物教盛行的当代，在挖掘机随时准备挖山填海，铲平一切障碍的城市化进程中，认识中国文化传统的核心理念，认识它的价值和生命力，从而提高对待民族文化的自信心和自觉性，不仅对于认识与保护文化遗产，也对应对新世纪的其他挑战都会是有益的。这也许是保护文化遗产、保护历史文化的证物，以及本书的出版的更为深远的意义。

## 序二 关于文物保护和维修工程的思考

浙江省文物局原副局长 陈文锦

浙江省古建筑设计研究院主持编写的《元代木构延福寺》一书，经过几次大的反复修改后，终于正式定稿，即将付梓出版。虽然中间延宕时间长了一些，但毕竟拿出了较为满意的稿子，可喜可贺。黄滋院长几次嘱我写一个序言，我深感自己的身份和水平不太合适做这件事，几次推脱，但黄滋院长一再坚持，盛情难却，只好勉强应命。

延福寺维修工程的施工，大致是在 1999 年至 2002 年。延福寺作为我省少有的几座元代及以前留存下来的古建筑，其保护和维修是我省文物界的一件大事，如何修，如何施工，许多专家乃至全国级的泰斗人物都非常关心。其时正值世纪之交，对浙江文物界来说，这是一个亮点热点频仍的时期，也可以说是一个多事之秋。除了 1998 年发生的舟山拆城事件轰动全国外，1998 年开始的胡雪岩故居的动迁和维修，1999 年开始筹划的雷峰塔遗址的保护和新塔的重建，连同延福寺的这一大修，社会关注度都很高，令人瞩目。业界内部更是众说纷纭，各种不同的意见争论激烈，各执一词。如何折冲樽俎，实在是个难题。好在这几大工程，最后都顺利落幕，社会上和学术界反映都很正面，大大提升了我省文物系统的社会地位和话语权。现在，尽管时过境迁，争论早已平息，但当初的那些争论，事关对文物保护理念的认识、涉及到对文物维修工程如何开展，是一些绕不开的深层次话题，故而今天仍有提出来讨论的必要。

《文物保护法》第 21 条规定：“对不可移动文物进行修缮、保养、迁移，必须遵守不改变文物原状的原则。”有人觉得这一提法过于概括，其实，作为文物保护和维修的根本法则，简略和概括非常重要，以便为人的创造性活动留下较大的空间。而且相较于早期民间的“修

旧如旧”“不塌不漏”等传统说法，已经前进了一大步。2003年颁布的《文物保护工程管理办法》则为不改变原状的原则作了进一步的诠释：“全面地保存、延续文物的真实历史信息和价值；按照国际、国内公认的准则，保护文物本体及与之相关的历史、人文和自然环境。”

理论虽然明确了，但不意味着在实践中运用起来就不会发生歧义。延福寺现存建筑是多个时代混合遗存的产物。大殿是宋元遗构，天王殿是清代早期建筑，观音殿和山门则是晚清建筑，东厢房有着明代建筑的特点，西厢房则是现代桁架式的木构建筑。这样一种复杂的建筑生态，怎么体现“不改变原状”的原则呢？这个问题，1986年版的《关于纪念建筑、古建筑、石窟寺等修缮工程管理办法》中讲得很清楚，不改变原状，可以是“始建或历代重修、重建的原状”，“修缮时应按照建筑物的法式特征、材料质地、风格手法及文献或碑刻、题铭的记载，鉴别现存建筑物的年代和始建或重修、重建时的历史遗构，拟定按照现存法式特征、构造特点进行修缮或采取保护性措施”。从这一表述中，我的理解是，从各个建筑物本身的年代出发，即“或按照现存的历代遗存、复原到一定历史时期的法式特征、风格手法、构造特点和材料质地等，进行修缮”。

延福寺的各个单体建筑虽然时代不同，但它们的命运都很曲折，特别是解放以来，几乎每一个单体都经历过不止一次的维修，由于财力和专业力量的缺乏，一些做法从专业角度看是非常草率、不合规矩的。我和黄滋院长的意思是，利用这一次对延福寺大殿进行整体性维修的同时，对延福寺内各进建筑和内外环境作一次根本性的清理，以期恢复这一组建筑的“精气神”。在建筑本体方面：拆除西厢房现代式的木构建筑。按东厢房明代建筑的格式予以复原，恢复两厢对称格局。对山门、观音殿这两组清晚期建筑，拆除后期所添加的、与法式无关、又不带有地方性特征、完全属于做错了的构件和做法。按特定的法式，恢复一些当时因财力不足予以省略的一些构建部分和装饰装修。这就是不改变原状。但是，此一设想却遭到一些同志的反对，他们认为动作太大，以减少“不必要的干预”为由，不同意这样做。并认为错了的也是历史的记录，不该抹除。甚至对当事人出来指认，元代大殿部分椽子1974年被锯断，是因为当时他们不懂得法式而造成的错误，希望给予纠正的做法，也被否决。

是“最少干预”高于“不改变文物原状”，还是相反？这是一个必须弄清楚的问题。从理论上说，“不改变文物原状”是文物保护维修唯一的或最高的标准，在《文物保护法》中写得一清二楚的。1986年、2003年的两个工程管理办法，则为我们如何实践这一最高标准提供了指南。而“最少干预”只是国际古迹遗址协会根据文物建筑保护维修的实践中总

结出来的一条工作性的准则，是对维修实践活动的一种规范和提醒。从实践上说，如果对那些明显得连基本的时代特征都做错了的东西也不能改动，那么除了影响建筑物结构安危的部分可以补强补齐外，还有什么别的事情可做？这岂不是又要把我们引回到以“不塌不漏”为标准的原点上去了吗？

这种偏见的根源，某种意义上是来源于对法式的漠视。真正懂得中国古建筑的人都知道，法式对于中国古建筑非常重要，因为它决定着建筑成败优劣。法式不仅仅是一种作业的规范，而且可以体现出中国建筑特有的那种节奏美、韵律美、线条美。中国建筑的特点，不是以傲视苍穹的向上突破取得人们的惊叹，而是以平面铺开、整齐有序的规范展示其内在的魅力，其重在气势和内涵的生动。因此，一组建筑群中如果有个别单体缺失或错位，会给整体的审美效果带来巨大的负面影响。简单套用欧洲建筑常用的遗址保护和展示手法，并不适用于中式建筑。因为中国古建筑系以木构为主，一旦毁去，遗址根本不足观，不可能像欧洲建筑那样有残缺美可供欣赏凭吊。所以，按历史原貌予以部分重建、改建、复建，不是什么大逆不道的违章之举，而是在整体的维度上维护古建筑的层次感和意象之美。胡雪岩故居在维修中复建了部分早已不存的建筑，而不是采取“毁了就不应该复建”的教条主义式的态度，虽然当时争论不断，但实践证明，这样的做法没有违反不改变文物原状的原则，得到了社会大众到学界泰斗的好评，这难道还不说明问题吗？当然，复建必须要有依据，要采取科学慎重的态度。不能率性而为。这又是问题的另一方面。关键在于主事者和设计者如何把握。

## 二

中国建筑和欧洲建筑，本来是两个独立的系统，其理念、格局、材料、施工的路径和方式完全不同。但在进入现代社会以后，起源于欧洲的现代建筑席卷了世界各地，机械化、数字化、工厂化的生产模式越来越明显，全行业的虹吸效应迫使古建筑也跟着亦步亦趋，逐渐脱离了原有的独立轨道。

现在的古建筑维修，和一般的建筑工程一样采用招投标制，而招投标的内容，却缺乏古建筑特定的概念、指标、含义、梯度，不得古建筑之要领。上个十年，中国确立了文物保护和维修的独立的设计和施工资质制度，表现在设计领域，质量有所提高，但在施工层面，由于缺乏配套的政策、额算体系和评估标准，把古建筑维修和一般的工民建筑分离出来的效果远逊于预期。延福寺和胡雪岩故居这两大古建筑维修工程，采取了和一般建设项目招投标完全不同的管理模式，即由项目管理单位通过测试，在社会上招募有一定技术水准的木工、泥工、油漆工，挑选技术最高者作为领班，由古建筑专家亲自把握，统领维修全过程。

工人在业务人员的带领下，接受具体的施工任务和进度目标，把好质量关。这种做法，俗称“点工制”。实践证明，这种做法符合古建筑的内在规律，较好地解决了设计和施工不相衔接的问题。这两个维修项目之所以能得到学术界广泛的好评。如果说要有什么秘诀的话，关键就在这里。2000年前后，建筑项目虽已实行招标制，但对中小项目及特殊情况（如文保），尚未像现在这样统得死死的，故而尚有这种“另类”做法的生存空间。当前，一切都必须按照千篇一律的模式进行招标，根本不考虑社会生活的复杂性，只要所谓的“程序正义”，而效果好坏则可以忽略不计，在这种形式主义盛行的情况下，今后或许再不会允许这种貌似另类、实质对事业有所裨益的做法出现，延福寺和胡雪岩故居的传统做法，也许将成为“绝响”，从文物保护的角度来看，这不能不是一个悲哀。

古建筑是以木构件为主的房屋系统。木材与各种现代材料不同，以做柱子为例，现代材料的浇筑可以做到和图纸不差一丝一毫，但木材由于天生的原因，每一根柱子上下的粗细、垂直度、曲率都不可能一模一样，几十根柱子并在一起，误差和现代建筑比起来，实在是很大很大。榫头和卯口又不像螺帽螺钉那样可以严丝合缝，所以木结构的营造可以说是一种创造性的劳动，它需要高级工匠根据经验作出判断和选择，因地制宜，否则房屋就立不起来。过去将房屋的建造称之为“大木作”，首席木工具有很高的权威。要将这一套“土智慧”“土办法”统统纳入规则化、机械化的程序是困难的。这就是我们认为古建维修不适合于现代建筑招投标办法的理由，至少也该有另外一套招投标办法来适应它才是。

按理说，古代的营造技术体现了中国人的智慧才能、生存技巧，是中国传统文化的宝贵组成部分，它完全有资格毫无愧色地列入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序列。遗憾的是，虽然中国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已经涵盖了生活中的各个层面，从吃、穿、用到大大小小的艺术门类，唯独没有营造领域中的技能技巧的份。或许有人说，东阳木雕不是吗？不对，那是房屋的装饰，和盖房子造桥差得很远。既然中医可以整体地成为非遗，那么，中国的营造技术为什么就不能这样做呢，当然也可以搞一些单项，如大木作整体上梁技术，中国漆的调制技术，纸筋石灰制作、泥质吻兽的制作等等，我很希望从事中国建筑研究的专家学者们能帮助文化水平较低的泥木工们说说话，也希望非遗管理部门能把古代营造领域的遗存纳入自己的视野之中。否则，历史对这些东西实在是太不公平了。

### 三

1970年七八月间，我正式参加工作后第一次出差，就是到武义延福寺去采访在当地演出的武义县文宣队。这是我第一次和延福寺邂逅相遇，当时我对它印象带有一种神秘感，

感到很好，但不知好在哪里。此后，由于工作关系，去的机会就多了。我很喜欢这个地方，特别是对着饭甑坛远眺，群山苍茫，山路蜿蜒，足以使人心旷神怡，加上和县文管会的几任领导和古建筑专家都很熟悉，大家无话不谈，有时从松阳方向回杭州，我也会在延福寺喝口茶，歇歇脚。前后计算起来，至少来过十次是有的。

延福寺作为武义文化遗产的第一块牌子，如何发挥它的社会效益是一个问题，改革开放以来，人们作过各种尝试，办会议招待所、修菩萨烧香，这与文物保护的基本要求相去十万八千里，当然都行不通。这说明，合理利用的前提，是要给所在的文物保护单位以正确的定性定位。定性定位正确了，合理利用就会迎刃而解。否则，强来的话，只能事与愿违。

延福寺如何定性定位？我觉得，延福寺完全不是一个具有宗教功能或潜在宗教功能的场所，而是一个带有宗教建筑躯壳的古代建筑文化的珍贵遗存。延福寺的故事很多，从本书的介绍中可以看到。如果能以适当的形式，生动地、详细地展示出来，对于广大青少年如何理解中国古代建筑文化的精髓，理解文物保护所走过的艰难历程，是大有好处的。武义还是一个优秀古建筑的集中之地，精彩的古建筑相当丰富。前面讲过，中国古代的营造技术，特别是木结构建筑的建造流程，现在的一代已经很陌生了，这是一份相当重要的遗产，如果能够在延福寺这样一个有代表性的地方做一个永久性的展览，介绍中国建筑的特点和营造手法，可以填补我省博物馆事业的缺环，是一份很有发展前途的工作。当然这些内容在现有建筑空间内是难以完成的，应当考虑在围墙之外增建一些陈列用房，围墙内是原状陈列，围墙外是较为系统的陈列，两者相辅相成。到时候，一个具有文化阅读、旅游、休闲等多重功能的延福寺景区，一定会吸引大量的游客，为武义县服务业的发展带来新的收获。

作为序言，已经写得太多了，颇有喧宾夺主之嫌，就此打住。

2013年8月

# 目 录

序一 .....	朱光亚 (1)
序二 .....	陈文锦 (3)
<b>概述篇 .....</b>	(1)
一、历史沿革与寺院格局 .....	(1)
(一) 区域环境 .....	(1)
(二) 建置沿革 .....	(4)
(三) 寺院格局 .....	(7)
二、建筑营造与价值综述 .....	(28)
(一) 选址布局 .....	(28)
(二) 建筑营造 .....	(34)
(三) 价值综述 .....	(64)
<b>修缮篇 .....</b>	(69)
一、近现代的保护与研究 .....	(69)
(一) 保护与研究 .....	(69)
(二) 困境与展望 .....	(79)
二、延福寺大殿的“世纪大修” .....	(82)
(一) 大殿修缮勘察 .....	(82)
(二) 大殿修缮设计 .....	(116)
三、延福寺大殿修缮工程始末 .....	(122)
<b>资料篇 .....</b>	(168)
一、碑文 .....	(168)
二、历史文献 .....	(170)
三、归属地建制沿革 .....	(184)

四、历代修建者名录	( 185 )
五、相关研究成果	( 186 )
六、行政文件	( 222 )
七、延福寺修缮工程竣工报告	( 231 )
八、延福寺大事记	( 236 )
<b>后记</b>	( 251 )
<b>附图</b>	( 253 )
<b>图版</b>	( 289 )

## 概述篇

### 一、历史沿革与寺院格局

#### (一) 区域环境

延福寺现属于浙江省金华市武义县，位于县城西南 33 公里的桃溪镇陶村，地理坐标为东经  $119^{\circ} 36' 07.8''$ ，北纬  $28^{\circ} 42' 44.7''$ 。

桃溪镇一带最早属于古代瓯越人活动范围，历史上的大部分时间，这里都归丽水县管辖。明正统年间处州爆发农民起义，朝廷平息叛乱后为便于管制，于景泰二年（1451 年）割丽水北部三个乡设立宣平县，延福寺所在的应和乡即在此列。1958 年，宣平县撤销，延福寺改属武义县，并延续至今。

桃溪镇因环溪一带“有桃千树”而得名，镇所在地陶村是武义县现今人口最多的行政村。陶村是以陶姓为主的血缘村落，风景秀丽、自然资源优良。

桃溪镇地处括苍山支脉和仙霞岭支脉交接的丘陵地带，是钱塘江水系和瓯江水系的分水岭，其地峰环涧绕，别有洞天，自古就有“桃源”之称，然其北接武义，西通松阳，东连丽水，是往来的捷径，故旧志称其“控引婺括，襟带松云”，地理位置十分重要。

桃溪是宣平地区一条重要的溪流，发源于福平山中，呈东南往西北流向，最后在宣平县城附近汇入瓯江支流。桃溪镇海拔在 240 ~ 420 米之间，冲沟发育明显，土壤为紫砂土、砾沙岩和紫粉泥土。这里气候温和，四季分明，属亚热带季风区，年平均温度为 16℃ 左右，无霜期 236 天，年降雨量 1450 毫米，阳光充足，雨量充沛，适宜于多种树木生长，属亚热带阔叶林地带。民国《宣平县志》称其“高擎地掌，深湧水根，参天而列屏障，擎云而摘星斗”，“岚靄滴衣，烟霞满目”。但由于人为因素，周围丘陵地带自然植被曾经遭受严重破坏，目前所见多为近三四十年人工栽培的常绿针叶阔叶林，主要有马尾松、苦槠、杉木、油茶以及毛竹、草灌木等。

延福寺就处在这样一个山环水抱、风景清幽的山谷之中，它北依后龙山主峰，南望乌石山，西临福平山，东毗山间谷底。南北两山之间是由梯田和道路组成的狭长形谷地，桃溪

于其间穿流而过。旧称延福寺周边有“翠屏山、五柳溪、悬磬岩、木鱼山、石涧井、长生池”等六景，可见其环境之好。虽然近几十年来地形地貌由于人类的活动而发生了较大的变化，但从山门放眼望去，近处梯田层叠、阡陌纵横，远处乌石如屏、层峦叠嶂，其基本地理形胜格局依然存在（插图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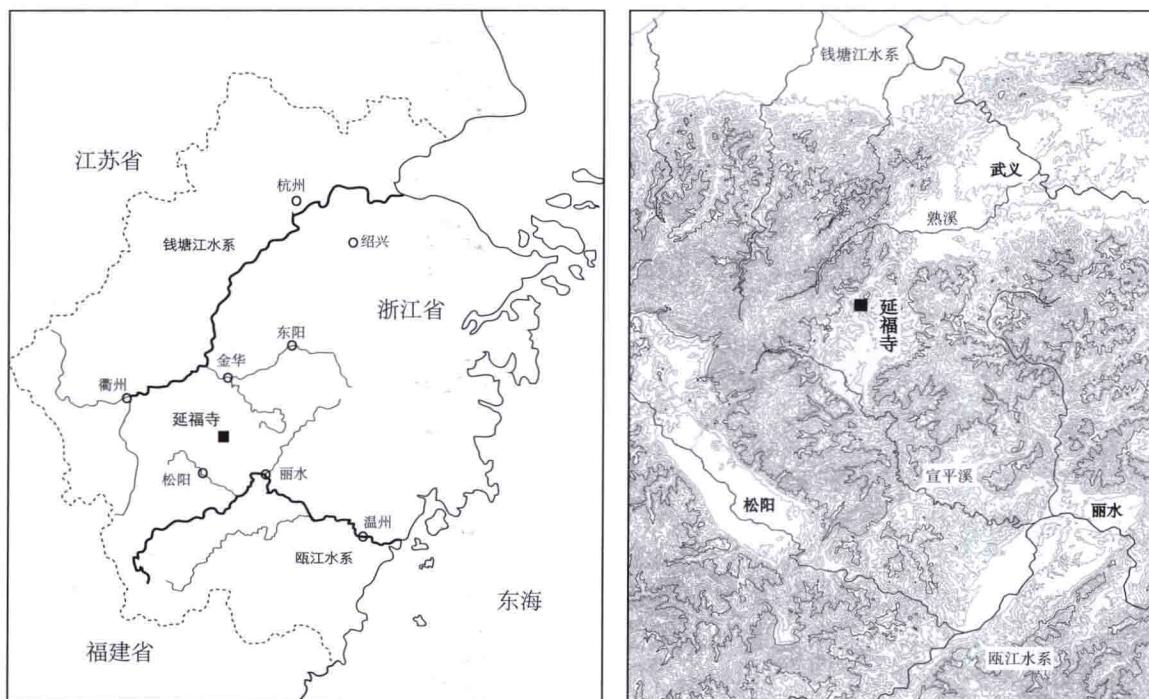


插图1 延福寺区域位置



插图2 延福寺地理环境



插图3 延福寺正面北视



插图4 延福寺背面南视

## (二) 建置沿革

延福寺并非城府大寺，亦不自称释佛圣迹，而是一处世外清修之地。有关其寺史，典籍中几无笔墨，只在县志中有所提及，《宣平县志》始修于明成化年间（1465～1487年），明清两代多有修订<sup>①</sup>，今存乾隆十八年（1753年）本、光绪四年（1878年）本、民国二十三年（1934年）本旧本县志三种。除此之外，寺院内留存的元代泰定甲子（1324年）刘演《重修延福院记》碑<sup>②</sup>、明代天顺癸未（1463年）陶孟端《延福寺重修记》碑<sup>③</sup>，以及历次修缮题记和陶村现存的《陶氏家乘》对其均有相关记载，藉此可管窥寺院建制之一斑。

对于延福寺始建时间，目前尚有争议。刘演碑称“唐天成二年，因其胜而刹焉”，陶孟端碑亦然。而《宣平县志》却有“晋天福二年，僧宗一建”一说，说法虽出处不明，但年号僧名俱全，且后续县志引用而未加更正，言之凿凿，不由人置之不理。天成是后唐李嗣源年号，二年即公元927年，也是吴越国钱镠宝正二年，理论上讲建寺应题宝正年号，后人虽可折算，一来叙史多沿袭旧文，二来折算亦可能发生错误。况且刘演碑刻成时距寺庙初建已600余年，内容不可尽信，但治史向来重金石之说，因其经久不变，没有传抄之误，固可信度较高。天福为后晋高祖石敬瑭年号，二年为937年，吴越国已取消自立年号，没有折算一说。但县志成书晚，亦无更多可佐证的史迹，凭空而出的僧宗一又查无记载<sup>④</sup>，可信度仍较低。然二者相差仅10年，皆属五代时期，五代上承唐，佛教鼎盛，中间虽有唐武宗会昌的灭佛事件，但也未能阻止它继续在民间的流传。特别是江南地区，更因统治者钱氏家族的极力提倡而得到大规模的发展，延福寺始建于五代似可信。

延福寺初名“福田院”。福田，在佛教为一种比喻：施供养救济等善事，农夫种田耕地，自有福报，故名福田。其中以“佛及圣弟子为福田”为基本说，后贫穷田之说起，乃称礼佛之事为敬田，救贫之事为悲田<sup>⑤</sup>。唐代即有悲田院，安顿需救济之人，北宋京师建有东、西、南、北四座福田院，亦为此义。福田一说无论是从喻体来看，还是从推广出的社会机构来看，都侧重于一时一地的平民。既不像“崇教寺”那样有至高的信仰，也不像“广济寺”那样兼济天下，而是追求一分耕耘一分收获的自给自足状态。刘演碑称“自浮屠释教盛行天下，其学者尤喜治宫室，穷极侈靡而求福田之利益也。……（院）名福田，亦将求利益也”，建寺目的更注重“利益”之实效。延福一名，则是南宋中期所改，刘演碑称“绍熙甲午，始更名曰延福”，绍熙无甲午，疑为淳熙甲午（1174年）或绍熙甲寅（1194年）<sup>⑥</sup>。

延福寺初建规模如何，碑中未提，只说从后唐始建于南宋中期约200多年间，“世运江河，率土陵谷，阐厥攸始，莫纪其极”。这期间的兴衰变化已经无可追寻。直至南宋绍熙

年间<sup>⑦</sup>，在佛学研究领域有深厚造诣的赐紫宣教大师守一，立志修复寺院，为此，他“曳杖负笠，历抵诸方，口求化施，铢寸累积，归罄衣囊，增大其计，甓坚材良，山积云委”。积累了一定的经济实力，开始大兴土木，“建佛有阁，演法有堂，安居有室，栖钟有楼，门垣廊庑，仓廪庖厨，悉具体焉”。延福寺在经历了一段衰微破败之后，再一次迅速崛起，雄踞在宣平山中。经过重塑或修整的佛像，装裱贴金，整组建筑修饰一新，金碧辉煌，气势非凡。此时的延福寺还广有田产山林，岁入丰厚，盛极一时。

又过百余年，寺院破烂不堪，元延祐四年(1317年)，由皆山师德环主事，在信众的乐助下，再次进行了大规模的修葺。至泰定甲子(1324年)完工，“空翔地踊，粲然复兴，继承规禁，以时会堂，梵呗清越，铙磬间作，无有高下。酿为醇风，方来衲子。无食息之所者咸归焉。予以绍先志之不怠也。”于是进入延福寺又一鼎盛时期。鉴于当时原有铭刻寺院历史的碑刻大都已坏，“旧碑已泯，愿谒君记，以征永久”，于是镌刻新碑以纪其盛，刘演碑就是在这时候雕刻而成的，此碑遂成为记载延福寺历史的最早资料。

明代，延福寺经历了一次大的劫难。正统年间(1436～1449年)，浙闽赣地区(浙江南部、福建西北部、江西东北部)曾多次暴发矿工和农民起义，其中坚持到最后的首领之一陶得义是陶村人，于是，这一带便成了双方频繁进出的拉锯地。“乡寇募发，僧俗出避，官兵往复，毁宇为薪，存者无几”，农民起义军和官兵来来去去，把寺院多数建筑拆成木料当柴火烧了，“尚得宗普，惟谦相继葺理，堂殿获存”。也许是依靠这两位和尚的努力，大殿才奇迹般地被保存下来，之后又有“文碧、润清有志空门，弃俗入寺，夙夜夜寐，春耕夏种，营作惟艰，积累稍稔”。延福寺香火才得以延续。文碧、润清等人通过数年的苦心经营，至天顺年间(1457～1464年)，“群废具举，图绘殿壁，修创廊厢”，使佛事归于正常，并添置了一些田产，寺院有了较大发展。延福寺大殿下檐也是此时所加，从而使这座单檐的小型佛殿扩大了使用面积，并变成今天的重檐模样。明天顺七年(1463年)陶孟端撰写的《延福寺重修记》碑，详细记载了这一段历史，成为又一块填补早期文献不足的重要碑记。

入清以后，有关延福寺修建的记载和证据逐渐增多。据《宣平县志》记载“有康熙九年(1670年)僧照应重建后殿、观音堂、两廊。雍正八年(1730年)至乾隆十三年(1748年)僧通茂同徒定明屡次修整大殿，创兴天王宝殿，并两廊厢屋二十一间，装塑天王金身四尊……道光十八年住持僧汉书重建山门，同治四年住持僧妙显重修。”在建国后的历次修缮中，发现留存有墨书题记五条，其中四条尚可辨读，基本上都是清代的修缮记录。东次间乳袱下有“康熙五十四年(1715年)菊月重修，僧普惠通德谨题”的墨书题记。内槽天花发现有乾隆九年